福建省科学技术协会

文件

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

福建省教育厅

|  |
| --- |
| 闽科协普〔2022〕25号 |

福建省科协 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 福建省教育厅

关于举办2022年福建省科普摄影作品

征集展播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科协、党委宣传部、教育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科协、党工委宣传与影视发展部、社会事业局，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高校，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反映党的十九大以来科普为民的生动实践和科学素质建设对国家创新发展的支撑作用，广泛凝聚人民精神力量，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经研究，决定举办2022年福建省科普摄影作品征集展播活动，活动将以“线上征集展播+线下活动”方式开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活动主题为“喜迎二十大 科普惠民生”，分设五个板块。

**（一）喜迎二十大。**全面反映党的十九大以来，科普为民的生动实践和科学素质建设对国家创新发展的支撑作用。宣传党领导下科技事业发展的光辉历程，抒发对党和国家的热爱之情，充分展现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广泛凝聚团结奋进的强大精神力量，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浓厚氛围。

**（二）弘扬科学精神。**通过摄影艺术手段,深入挖掘科技界艰苦创业、建设祖国的革命精神和时代价值，弘扬以爱国、创新、求实、奉献、协同、育人为内核的科学家精神，在全社会营造尊重知识、崇尚创新、尊重人才、热爱科学、献身科学的浓厚氛围。

**（三）记录科学活动。**记录人们探索事物存在及变化的状态、原因和规律的科学活动，以及在科学知识、科学理论的指导下进行的，反映本质和规律的实践活动；特别关注人们探索科学奥秘、推动社会科技进步进程，引导公众树立求真务实、勇于探索、追求真理的社会风尚。

**（四）传播科学知识。**展示科学现象中的视觉美，拉近公众与科学的距离，激发公众对神奇、深奥科学现象的探索和研究；普及新冠肺炎防控知识，提高全社会疫情防控能力；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引导广大公众增强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体现科学素质建设对国家创新发展的支撑作用。

**（五）赞扬志愿服务。**立足新时代新征程，关注科技志愿者、科技志愿服务组织自愿无偿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用摄影镜头记录科技志愿服务组织和科技志愿者深入基层开展科技志愿服务、“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科技需求和科普需求。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省科协、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省科技馆

协办单位：省科普作家协会、省摄影家协会

三、参赛规则

**（一）**参赛作品应运用摄影技巧形象、深刻地表现科普主题，将摄影艺术与科普传播紧密结合，主题明确、积极向上、内容真实，富有感染力、富有思考和想象空间，具有科普教育意义，融科普性、知识性和艺术性为一体。

**（二）**大赛面向全省公众征集作品，欢迎各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级科协、各摄影团体积极组织，集体组稿、参赛。

**（三）**投稿者应保证投送作品拥有独立、明确、无争议的著作权，作品不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

**（四）**彩色、黑白均可，可使用图片处理软件对饱和度、对比度、曝光、裁切等进行合理调整，但不得对原始图像进行合成、加减等影响真实性的改动，凡是合成、造假的，取消参赛资格。

**（五）**每位投稿者投送总件数不超过20件，单幅、组照均可（组照每件4-6幅），组照按1件计算，每件作品必须注明投稿类别并附100字以内文字说明。

**（六）**每位投稿者最多获奖一次，以最高分作品为获奖作品。

**（七）**投稿时限：即日起至2022年7月31日。

**（八）**大赛不收任何参赛费，投稿作品一律为电子版，允许手机拍摄，作品电子版长边1000-1200像素，每张大小1-3MB。

**（九）**作品入选获奖后，主办单位将统一调取作品原数据文件，用于展览和画册制作。请作者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原图片（要求RAW格式或jpg格式，不小于5MB，胶片拍摄的请扫描底片），逾期不提供者或格式不符要求者，视为自动放弃、取消获奖资格。

**（十）**为保证公平公正，大赛将邀请科普、摄影专家组成科普摄影大赛作品评审委员会，对作品进行评选。

**（十一）**投稿者请登录[https://hxkp.org.cn/activity/syds/进行投稿，并于](https://hxkp.org.cn/activity/syds/进行投稿；并于9)8月20日登录福建省科技馆官网、福建科普作家网公示公告栏查看获奖信息，下载相关资料。获奖名单公布后，获奖作者填写附件表格。

四、奖项设置

**（一）**作品评选将设置成人组和青少年组（18岁以下）。每组设一等奖4个，各付稿酬1000元；二等奖12个，各付稿酬600元；三等奖16个，各付稿酬300元。

**（二）**活动将对专家评审分数排名前100名的作品，进行线上投票，并根据得票数评选出“最受观众喜爱的十佳作品奖”，各付稿酬300元。

**（三）**获奖作品由主办方收藏，用于与科普宣传相关的展示、展览、制作画册、网络传播等，不再支付稿酬。

五、展出及编印画册

评选结束后，将开展“线上展播+线下展览”活动。分数排名在前100名的优秀作品拟在主流平台上进行展播。线下活动将于9月全国科普日福建省主场活动期间举办2022年福建省优秀科普摄影作品展，并适时优选获奖作品编印成册。

联系人:吴明钦（18059040560）、陈戈（13950392658）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古田路89号福建省科技馆

邮编：350005

附件：2022年福建省科普摄影作品征集展播活动稿酬领取登记表

福建省科协 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 福建省教育厅

2022年6月23日

附件

2022年福建省科普摄影作品征集展播活动稿酬领取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 者 |  | 联系电话 |  | 获奖等级 |  |
| 稿酬金额 |  | 作品名称 |  | | |
| 银行账号 |  | | 开户银行  行 号 |  | |
| 开户行全称 |  | | | | |
|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 | | | | |

备注：1.银行卡必须为获奖者本人。

2.身份证图像务必真实、清晰。

3.开户银行行号为12位数字。

4.此表由获奖作者寄送，或者发送至电子邮箱。

|  |
| --- |
| 福建省科协办公室 2022年6月23日印发 |